

湖北省体育局文件

鄂体〔2021〕37号

湖北省体育局关于授予张馨月等41人 一级运动员等级称号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、神农架林区文化和旅游局(体育局)、体育事业发展中心，各运动项目管理中心，相关处室：

根据《运动员技术等级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按照《运动员技术等级标准》，经审核，现授予张馨月等41人一级运动员称号，名单如下：

一、赛艇

张馨月(女)

二、拳击

闫晓聪

三、乒乓球

夏睿琪（女）、尚苾睿（女）、袁畅、刘子冠、
赵珈颢（女）、吴雅哲

四、排球

王翰林、张智达、罗 懿、陈品文、尹代文、袁国帅、
易仁选、张浩然、刘衍麟、康健豪、黄思浩、卫泽钧、
林璐、陈宗正（女）、司琪（女）、王蓓（女）、陈依婷（女）、
崔雅嫚（女）、高佳鑫（女）、李咏璇（女）、叶佳鑫（女）、
陈妍以涵（女）、曾瑞琪（女）、曹莎莎（女）、熊梦圆（女）、
熊以轩（女）

五、田径

熊诗麒（女）、吴莎颖（女）、陶仲麒、王胜华

六、高尔夫

邱泳淇、王尚之

七、皮划艇静水

屈韩李圆（女）

